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人，实到独立董事 3 人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《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规划，有利于公司加强对航天氢能的管理和控制。本次交易的定价以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依据，遵循了客观、公平、公允的定价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：杨鵬、曹俊雅、张文亮

2025 年 9 月 22 日